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江妤欣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86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N728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土城區安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117394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22201857_2_111D2396465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南大學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辦理「111年度聽障專業10學分班」簡章1份，請貴校協助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南大學111年9月12日南大視訓字第1110016368號函辦理。

二、參加人員為北區正取20名，備取5名，優先順序如下：

(一)公私立高中、國中、小、幼兒園現職普通班教師（班上有聽障生優先）。

(二)聽障生家長。

(三)對聽覺障礙相關知識有興趣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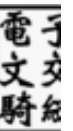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上課時間：

(一)第1階段：111年11月19日至112年1月15日。

(二)第2階段：112年3月11日至112年6月11日(暫定)。

四、上課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博愛樓103教室。

五、本案倘有相關疑問，請洽(06)2138354，謝怡伶小姐、葉芳



好小姐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新北市板橋區國光國民小學(本市國光特教資源中心)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裝



訂

線

